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試題

考試別：海岸巡防人員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各科組別

科 目：海巡法規（包括海岸巡防法、國家安全法、海洋污染防治法、海關緝私條例、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懲治走私條例、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二章行政與第五章罰則、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

宮井鳴老師解題

甲、申論題部分：（50 分）

一、請依行政院核定之最新「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詳述海洋污染應變層級分類及各層級權責分工負責應變機關為何？（10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2. 《破題關鍵》

本題係請考生說明「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之海洋污染應變層級分類及各層級權責分工負責應變機關，建議考生須對該計畫有相當程度之熟悉。

3. 《使用法條》or《使用學說》

「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

【擬答】

參酌「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113 年 6 月修正之版本之「肆、權責分工」之內容，本文臚列如下：

污染情形發生時，依下列層級決定負責應變機關，並執行各項污染清除措施。

一、第一級：海難事件由交通部依「海難災害防救業務計畫」負責應變。非海難事件由海岸管理機關、地方政府或港口管理機關（構）負責應變，並依據其訂定之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內容，執行各項污染清除措施。其應變層級分類如下：

(一)油污染：油外洩或有外洩之虞未達一百公噸-小型外洩。

(二)化學品：一只化學貨櫃所造成之污染或有污染之虞。

二、第二級：海難事件由交通部依「海難災害防救業務計畫」負責應變。非海難事件由下列機關負責應變，並依據其訂定之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內容，執行各項污染清除措施：

(一)交通部（負責商港區域）。

(二)農業部（負責漁港區域）。

(三)經濟部（負責工業專用港區域）。

(四)國防部（負責軍港區域）。

(五)內政部（負責國家公園、國家自然公園、國際級及國家級重要濕地）。

(六)海洋委員會（負責其他海岸區域及海上區域）。

其應變層級分類如下：

(一)油污染：油外洩或有外洩之虞達一百公噸至七百公噸-中等程度或顯著之外洩。

(二)化學品：兩只至七只化學貨櫃所造成之污染或有污染之虞。

三、第三級：海難事件由交通部開設之海難災害應變中心負責應變。非海難事件由海洋委員會成立海洋污染緊急應變中心（以下簡稱應變中心）負責應變。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4 海巡特考)

(一)油污染：油外洩或有外洩之虞逾七百公噸-重大外洩。

(二)化學品：超過七只化學貨櫃或散裝船舶所造成之污染或有污染之虞。

四、下列情況，提升一級應變層級：

(一)事業機構之油品或化學品外洩，其污染程度與預估動員之應變能量已超越其因應能力時。

(二)應地方政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請求，外洩程度超過其因應能力，雖已取得其他支援，仍無法有效執行應變時。

二、請依國家安全法及其施行細則，分別詳述海巡人員對航行境內船舶與入出境船舶及其載運人員、物品實施檢查之規定為何？（10 分）海巡人員於基隆商港實施入境船舶檢查，分別發覺有違反海關緝私條例之情事及發現有犯罪嫌疑者，應如何續處？（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2. 《破題關鍵》

本題係請考生說明海巡人員對航行境內船舶與入出境船舶及其載運人員、物品實施檢查之規定，以及海巡人員於基隆商港實施入境船舶檢查，分別發覺有違反海關緝私條例之情事及發現有犯罪嫌疑者之續處，建議論述上能分點分項予以論述，亦建議能對相關法規有相當程度之熟悉。

3. 《使用法條》or《使用學說》

國家安全法第 5 條

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第 19~24 條

海岸巡防法第 10 條

【擬答】

(一)國家安全法第 5 條

1. 警察或海岸巡防機關於必要時，對下列人員、物品及運輸工具，得依其職權實施檢查：

(1)入出境之旅客及其所攜帶之物件。

(2)入出境之船舶、航空器或其他運輸工具。

(3)航行境內之船筏、航空器及其客貨。四、前二款運輸工具之船員、機員、漁民或其他從業人員及其所攜帶之物件。

2. 對前項之檢查，執行機關於必要時，得報請行政院指定國防部命令所屬單位協助執行之。

(二)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之補充

1. 入出境檢查

(1)第 19 條：「本法第五條所定入出境航空器及其載運人員、物品之檢查，依下列規定實施：一、航空器：得作清艙檢查。出境之航空器於旅客進入後，須經核對艙單、清點人數相符，並經簽署後，始准起飛。二、進出航空站管制區之人員、車輛及其所攜帶、載運之物品，應經檢查，憑相關證件進出。三、旅客、機員：實施儀器檢查或搜索其身體。搜索婦女之身體，應命婦女行之，但不能由婦女行之者，不在此限。四、旅客、機員手提行李：應由其自行開啟接受檢查。五、旅客托運之行李：經檢查送入機艙後，如該旅客不進入航空器時，其托運行李應予取下，始准起飛。但經航空公司具結保證安全者，不在此限。六、空運出口物件：於航空器出境前接受檢查。過境之旅客，非經檢查許可，不得會晤境內人員及授受物品。第一項第二款所稱相關證件，由各主管機關核發。空運進口貨物於提領前，必要時得會同海關人員實施檢查。」

- (2)第 20 條：「本法第五條所定入出境船舶、其他運輸工具及其載運人員、物品之檢查，依下列規定實施：一、船舶及其他運輸工具：核對證照與艙單，並得作清艙檢查。二、旅客、船員、漁民及其行李、物件：準用前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五款之規定檢查。三、進口之貨櫃：得於目的地實施落地檢查。」

2. 境內船筏、航空器及其客貨之檢查

(1)第 21 條

本法第五條所定航行境內航空器及其載運人員、物品之檢查，準用第十九條第一項之規定辦理；旅客於登機時，並得查驗身分證明。

(2)第 22 條

本法第五條所定航行境內船舶及其載運人員、物品之檢查，準用第二十條規定辦理；旅客於登船時，並得查驗身分證明。

(3)第 23 條：「進出漁港及海岸之漁船、舢舨、膠筏、竹筏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營運之水上運輸工具，得查驗有關證件，並檢查船體及其載運物件。前項水上運輸工具，應在設籍港或核定處所進出、接受檢查。但因不可抗力或緊急情事，得在設籍港或核定處所以外之地區進出、接受檢查。海岸巡防機關人員於執行前二項檢查，發見有犯罪嫌疑時，得行使刑事訴訟法第二百三十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二百三十一條第一項第三款所定職權。」

(4)第 24 條

航行臺灣地區境內之河、溪、湖、潭、水庫等水域之船舶、舢舨、膠筏、竹筏、遊艇及其他水上運輸工具，有檢查之必要時，準用前條之規定。

(三)海岸巡防法第 10 條

1. 海巡機關人員執行查緝走私職務，應將查緝結果，連同緝獲私貨，移送主管機關處理。
2. 海巡機關人員執行查緝走私、防止非法入出國及其他犯罪調查職務，因而發現犯罪嫌疑者，應依法移送主管機關辦理。

三、在海岸巡防法與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中，由海洋委員會自行定之或會同有關機關定之的「辦法」、「制式」、「種類」、「組織及運作方式」，請說明相關規定為何？(1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2. 《破題關鍵》

本題係請考生說明海岸巡防法與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中相關規定關於自行定之或會同有關機關定之，建議考生能對相關規定與其母、子法間關聯有相當程度之熟悉。

3. 《使用法條》or《使用學說》

海岸巡防法與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

【擬答】

(一)海岸巡防法其他相關規定

1. 海岸巡防機關人員司法警察專長訓練辦法
2. 海岸巡防機關與國防部協調聯繫辦法
3. 海岸巡防機關與交通部協調聯繫辦法
4. 海岸巡防機關與海關協調聯繫辦法
5. 海岸巡防機關與警察移民及消防機關協調聯繫辦法
6. 海岸巡防機關與環境保護機關協調聯繫辦法

7.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機關(構)服制規則

(二) 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

1. 海岸巡防機關配備器械種類表
2. 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調查小組組織及運作辦法
3. 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事件補償辦法

四、請依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在我國專屬經濟海域從事探勘、開發非生物資源之規定為何？(5分)如未經許可在專屬經濟海域從事非生物資源之開發，應如何處罰？(5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2. 《破題關鍵》

本題係請考生說明我國專屬經濟海域從事探勘、開發非生物資源之規定，以及海未經許可在專屬經濟海域從事非生物資源之開發相關處罰，建議論述上能分點分項予以論述，亦建議能對相關法規有相當程度之熟悉。

3. 《使用法條》or《使用學說》

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第6、20條

【擬答】

(一) 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第6條

在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從事生物資源或非生物資源之探勘、開發、養護、管理，應依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申請許可。

(二) 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第20條

1. 未經許可，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沒入船舶、設備及採(捕、撈)獲物：

- (1) 在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從事生物資源或非生物資源之探勘、開發、管理、養護。
- (2) 在中華民國大陸礁層從事非生物資源或定居種生物資源之探勘、開發、管理、養護。

2. 經許可後，違反許可內容或目的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沒入採(捕、撈)獲物。

萬名上榜生

致勝關鍵!

志光公職 成就幸福 ☆

5大輔考升級 x 模考業界唯一

1 申論升級

強化論述力
解鎖高分密碼!

考試不怕遇到難題
讓你的申論表達
更有力!

2 練題升級

全方位測驗
實戰力MAX!

考場如戰場，提前
適應才能發揮
最佳實力!

3 知識升級

最新重點，考前
衝刺最佳後援!

集結名師、上榜生
智慧，讓你的學習
力大開!

4 解惑升級

考生聯盟集結
考試不孤單!

找到你的考試盟友
備考更有動力!

5 情報升級

即時掌握考情
戰略制勝!

資訊就是武器，
讓你快人一步!

升級不是選項，是標配!

只有我們，做到這麼完整!

掃描更多

乙、測驗題部分：(50 分)

- (B) 1. 依海岸巡防法規定，海巡機關人員執行查緝非法入出國作為，下列何者正確？
- (A)必要時得於最靠近進出海岸之交通道路，使用警棍指揮交通，認有違法之虞實施檢查，使用警棍指揮交通要即時報告長官
 - (B)遇有急迫情形時，得於管轄區域外，逕行調查犯罪嫌疑人犯罪情形及蒐集證據，並應立即知會有關機關
 - (C)發現必須移由警察機關調查之案件，填具受理報案移辦單，併同案件相關資料移由當地警察機關，請警察機關立即封鎖現場處置
 - (D)搜索身體時，得有海巡機關人員二人以上或海巡機關人員以外之第三人在場
- (C) 2. 依海岸巡防法規定，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中尉以下人員，具司法警察資格者，下列何者正確？
- (A)須經 6 週司法警察專長訓練，始得服勤執法
 - (B)由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辦理司法警察專長訓練
 - (C)司法警察訓練課程之課目及時數，由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依班別特性及專業需要定之
 - (D)執行犯罪調查職務時，視同刑事訴訟法第 230 條之司法警察
- (C) 3. 下列有關海岸巡防法、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組織法及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組織法對海巡機關的掌理事項的說明，何者錯誤？
- (A)海岸巡防法明訂海巡機關執行事項含漁業資源之維護；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組織法明訂海洋保育署職掌海洋非漁業資源保育、管理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 (B)海岸巡防法明訂海巡機關執行事項含海洋災害救護；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組織法明訂海巡署職掌海事安全維護之規劃、督導及執行；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組織法明訂海洋保育署職掌海洋污染防治之整合規劃、協調及執行
 - (C)海岸巡防法明訂海巡人員執行犯罪調查職務時，除原具司法警察身分者外，須經司法警察專長訓練；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組織法明訂海巡署職掌海巡人員教育訓練之督導、協調及推動；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組織法明訂海洋保育署職掌海洋保育人員之教育、訓練、認證及管理
 - (D)海岸巡防法明訂海巡機關執行事項含漁業巡護；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組織法明訂海巡署職掌公海上對中華民國船舶或依國際協定得登檢之外國船舶之登臨、檢查及犯罪調查；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組織法明訂海洋保育署職掌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復育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 (C) 4. 海巡機關依海岸巡防法與相關機關訂定協調聯繫辦法，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海岸巡防法所指之「海巡機關」係指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海洋保育署及其所屬機關(構)
 - (B)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執行我國籍貨輪資料查核時，應以書面請求航港局協助提供船籍資料。若屬緊急情形者，可以其他方式請求協助，應補送書面資料
 - (C)農業部漁業署委託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執行娛樂漁業管理辦法第 24 條第 1 項各款之檢查，應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另依據海岸巡防機關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協調聯繫辦法規定，海巡署應訂定相關作業流程
 - (D)海域之涉嫌犯罪案件由海巡機關調查，海上聚眾活動由海巡機關及警察機關共同處理
- (A) 5. 有關「海岸管制區」，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國家安全法及海岸巡防法皆明訂海岸管制區係由國防部會同海洋委員會、內政部根

據實際需要，就臺灣地區海岸範圍內劃定公告之地區

(B)海岸係指臺灣地區之海水「低潮線」以迄「高潮線」起算500公尺以內之岸際地區及近海沙洲

(C)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組織法明定海巡署掌理海岸管制區之安全維護

(D)海岸管制區可區分為「經常管制區」及「特定管制區」，主管機關為「國防部」

(D) 6. 金門籍漁船出港安檢時，海巡人員在船艙中發現大量已分裝好的活體龍蝦，船長稱該龍蝦為捕魚用的魚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海巡人員可依據農業部委託海岸巡防機關辦理之公告，對漁船進行檢查及即時制止漁船發航

(B)依法可處貨主(或船長)貨價3倍以下之罰鍰，因扣押物有腐敗、毀損之虞，得公告變賣並保管其價金

(C)依據漁船及船員從事走私偷渡之非漁業行為處分基準，若漁船船長屬第2次違反類案時，可撤銷其漁船船員手冊及幹部船員執業證書

(D)該船之行為未有不法，告知船長不可從事違法情事，海巡人員完成檢查後放行，並請值班室轉知線上海巡艇加強注意該船動態

(B) 7. 有關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相關規定，下列敘述或海巡人員處置，何者錯誤？

(A)依據海岸巡防機關配備器械種類表，海巡器械計有棍、刀、槍等6大類，警棍、刺刀、手槍、衝鋒槍、雷射眩目器械、聲波器械等31種

(B)海巡人員執行檢查、搜索時，受檢人員有逃亡或有逃亡之虞時，使用棍、戒具及槍來強制執行與制止

(C)海巡人員使用器械，致現場人員傷亡時，應迅速通報救護或送醫，並作必要之保護或戒護，也應將經過情形，即時報告該管長官

(D)若發生海巡人員使用器械致人死亡或重傷爭議事件，海洋委員會調查小組進行器械使用妥適性判斷時，得考量使用人員當時之合理認知

(B) 8. 海巡艇發現大陸漁船未經許可進入禁止水域，經登檢緝獲載運大陸稻米2000公斤，前述海巡艇後續作為，下列何者正確？

(A)依懲治走私條例移送地方檢察署偵辦

(B)依懲治走私條例、入出國及移民法移送地方檢察署偵辦

(C)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裁罰

(D)依海關緝私條例函送海關裁罰

(D) 9.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相關規定，有關我國籍船舶直航大陸地區，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我國船舶經主管機關許可，得航行至大陸地區；大陸船舶非經主管機關許可，不得進入臺灣地區限制或禁止水域

(B)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海運直航許可管理辦法，我國的直航港口包含「國際商港」、「國內商港」與「工業港」，由交通部報行政院指定後公告

(C)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大陸地區為旅遊疫情建議等級第三級警告地區時，運搬養殖活魚至大陸地區者，以高雄市興達漁港及屏東縣東港鹽埔漁港限定碼頭區域為限

(D)活魚運搬船係指依法申請許可，供作運搬養殖活魚使用之漁船；養殖活魚係指養殖漁民生產，活體型態之魚、蝦、貝類，不含「海岸巡防機關海域執法作業規範」第43點所指的牛蛙、甲魚、淡水鰻等17種水產品

- (D) 10.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施行細則規定，遭主管機關扣留之大陸船舶，依法應「沒入」的情形，不包括下列何項？
- (A)對臺灣地區有從事非法漁業行為
(B)對執行檢查任務之船艦有敵對行為
(C)搭載人員非法入境之行為
(D)經查證該船有被扣留 3 次紀錄者
- (B) 11. 大陸近期不斷運用灰色地帶(灰區作戰)對我國海域侵擾行動，海巡機關積極應變，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大陸男子於二膽島海域從小型舢舨釋放保麗龍浮板，企圖偷渡登陸金門島，海巡人員緝獲後，依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74 條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10 條等規定移送
(B)西非多哥籍貨輪(船長為大陸籍)於我國領海內之禁錨區，下錨拖斷我國海底電纜，海巡人員緝獲後，依違反電信管理法第 72 條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2 條等規定處置
(C)大陸科研船未經許可進入金門限制海域進行海域探測，海巡艇抵達現場後，進行驅離直至限制水域外，並通報大陸委員會透過兩岸聯繫管道，要求大陸當局約束該船行為，勿侵害我海域權益
(D)大陸海警船自金門外海航近金門南方海域，未經許可進入金門限制海域，海巡艇抵達現場，立即快速近迫對應監控，透過中、英文無線電廣播，強勢要求海警船轉向航離
- (C) 12. 海巡艇發現未經許可進入禁止水域之大陸漁船，命令停船受檢，大陸漁船船長拒絕受檢，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依法蒐證，處船長、管領人、所有人或營運人新臺幣超過 3 萬元未滿 15 萬元罰鍰
(B)應基於法律需要，合理審慎使用器械，但不得逾越必要程度
(C)命令停船，使用噴水器械，全程錄影蒐證，應將經過情形，即時報告該管長官
(D)使用火箭彈射擊令其停船，全程錄影蒐證，應將經過情形，即時報告該管長官

志光公職 成就幸福

海巡專業課程 打造上榜實力

／函授課程超便利 隨時隨處能上課／

◆ 正規課程 ◆

專業師資循序漸進授課，幫助你穩扎穩打建立基礎，有效學習累積上榜實力。

◆ 題庫課程 ◆

分析近年考題命題趨勢，教你快速掌握答題技巧、選出正確答案，提升答題能力。

◆ 總複習課程 ◆

以快速總瀏覽方式為你抓到重點精華章節，並補充最新相關時事議題及考點。

◆ 複試指導 ◆

體測技巧及要領傳授，提早熟悉臨場應對，緩解考生上場的緊張感。

★ 一年考取 ★

海巡特考三等海巡行政狀元
林○旺

考上海巡特考，歸功於志光的函授課程，每位老師教課認真，條理分明、架構清晰讓學生很容易學習，最後還要感謝志光的同仁都會關心學生學習、讀書狀況，非常感謝。

★ 優異考取 ★

海巡特考三等海巡行政張○鈞

對我影響最深的老師是刑法與刑訴老師，老師上課非常用心、內容也非常豐富，跟著老師一步一步學習，可以穩穩打好法律的基礎，讓我的法科能在這準備一年的時間突飛猛進。

- (A) 13. 依國家安全法規定，任何人不得意圖在外國、大陸地區、香港或澳門使用國家核心關鍵技術之營業秘密，而竊取國家核心關鍵技術營業秘密或取得進而使用，下列何者正確？
- (A)該犯罪第一審管轄權是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 (B)營業秘密指營業秘密法第 13 條之 2 之營業秘密域外使用罪
- (C)國家核心關鍵技術之認定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會商有關機關定之，且不定期檢討國家核心關鍵技術
- (D)違反者，處 5 年以上 12 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上 1 億元以下之罰金
- (D) 14. 海巡艇於鄰接區緝獲我國籍漁船走私未稅洋菸，完稅價格新臺幣 1000 萬元，經訊問漁船船長坦承擬載運私菸入境，前述海巡人員作為，下列何者正確？
- (A)依懲治走私條例移送地方檢察署偵辦
- (B)依海關緝私條例函送海關處罰
- (C)同時違反海關緝私條例、菸酒管理法，依法定罰鍰最高規定函送裁處
- (D)依菸酒管理法函送地方政府裁處
- (D) 15. 海岸巡防機關人員依法對管轄水域內入出境的漁船進行檢查，有關相關法規的適用，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依據國家安全法，受檢船若無正當理由拒絕檢查者，處新臺幣 1 萬 5 千元以下罰金
- (B)依據海岸巡防法，受檢船若有拒絕檢查者，處船長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
- (C)受檢查船舶之人員不具威脅性時，應以柔性方式召集查驗，經查驗完畢後，應允許其自由活動
- (D)對於進出漁港之漁船，海巡人員認有違法之虞者，安檢方式計有登船查艙與監卸等 2 種
- (B) 16. 有關「緊追」，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海岸巡防法、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與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之相關條文，已將「緊追」一詞納入條文，當目標船或人有違反我國相關法令之虞時，海巡人員得進行緊追
- (B)懲治走私條例與海關緝私條例之相關條文，已將「追緝」一詞納入條文，其概念等同於「緊追」，當目標船或人有違反我國相關法令之虞時，海關、警察或海巡人員得進行追緝
- (C)海巡人員對於在領海或鄰接區內之人或物，認為有違犯我國相關法令之虞者，得進行緊追、登臨、檢查；必要時，得予扣留、逮捕或留置
- (D)海巡人員對在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之人或物，認為有違反我國相關法令之虞時，得進行緊追、登臨、檢查；必要時，得強制驅離、或逮捕其人員，或扣留其船舶、設備、物品
- (D) 17. 有關海關緝私條例與海岸巡防法之「檢查」與「搜索」，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船舶之船長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海巡人員依海岸巡防法第 4 條規定所實施之檢查，違者，海巡人員得以強制力實施之
- (B)海關人員因緝私必要，所實施之檢查客體，依海關緝私條例規定，包含進出口貨物、通運貨物、轉運貨物、保稅貨物、郵包、行李、運輸工具、存放貨物之倉庫與場所及在場之關係人等

- (C)海巡人員依法對人搜索時，應有海巡人員二人以上或海巡人員以外之第三人在場。
搜索婦女之身體，應命婦女行之。但不能由婦女行之時，全程錄影存證者，不在此限
- (D)海關人員依法對人搜索時，應有海關人員二人以上或海關人員以外之第三人在場。
搜索婦女身體，應由女性關員行之，情況急迫時並有錄影存證者，不在此限
- (C) 18. 依海關緝私條例規定，利用船舶私運貨物進口、出口，經海關命船舶停駛抗不遵照，下列何者正確？
- (A)處管領人及行為人各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沒入該船舶
- (B)私運貨物進口、出口，指規避檢查、偷漏關稅或逃避管制，未經向經濟部關務署申報而運輸貨物進、出國境
- (C)處管領人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12 萬元以下罰鍰
- (D)緝獲該船舶發現第 1 次私運貨物進口、出口，沒入之
- (A) 19. 海巡艇於臺灣本島限制水域，緝獲大陸漁船接駁予我國籍漁船 1500 公斤越南香菇，雙方船長坦承不諱走私行為，前述海巡艇後續作為，下列何者正確？
- (A)大陸漁船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及海關緝私條例，依法定罰鍰額最高規定裁處，我國籍漁船依海關緝私條例函送海關裁罰
- (B)大陸漁船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裁罰，我國籍漁船不罰
- (C)依懲治走私條例移送檢察機關偵辦
- (D)大陸漁船及我國籍漁船依海關緝私條例函送海關裁罰
- (A) 20. 依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規定，行政院得訂定公告一定之海道或分道通航制內容，要求無害通過之外國船舶遵守海道或分道通航，考量原因下列何者正確？
- (A)預防海洋環境受到污染
- (B)預防海底設施受到干擾
- (C)預防海洋生態受到破壞
- (D)保護助導航設備和設施



志光公職 成就幸福

三等海巡行政佳績 見證輔考實力

林○旺、張○筠、林○涵、沈○珊、周○偉、顏○勤、張○羽、葉○霖、李○穎、彭○恩、張○蜜、蕭○融、朱○慶、張○訓、江○芳、黃○銘、李○利、曹○哲、徐○永、吳○穎、林○暉、吳○、鍾○綺、鄭○妮、黃○竹、周○价、林○安、楊○嬭、林○萱、胡○驍、黃○男、林○軒、鍾○瑛、蔡○哲、薛○元、賴○吉、謝○宇、張○翰、潘○維、趙○揚、廖○佑、謝○忻、歐○廷、王○佑、張○豪、蕭○鴻、楊○振

一年考取

海巡特考 三等海巡行政 張○蜜

志光的課程內容和考試要求高度對應幫助我掌握考試重點。超級函授的課程內容非常豐富且全面，題庫班讓我在解題上更加靈活，能夠快速提高答題速度和準確度，志光提供的輔考資源對我來說非常有效果，尤其是超級解惑王讓我在遇到不懂的問題時，能夠及時向老師請教，app提供的發問點數非常充足，讓我遇到問題時可以有效率的解惑。

優異考取

海巡特考 三等海巡行政 林○涵

雲端課程只要準備平板電腦，加上函授寄送的筆記和課本，不管到哪邊我都可以看課複習非常方便。請一定要報名口試課程，網路上的資訊不太夠，我準備的考古題除了自我介紹以外都沒命中，口委問了很多專業問題是我沒準備到的，直到放榜前都很焦慮緊張，所以不管如何，如果你跟我一樣是法律小白，只要補習班有開口試班，請一定要去報名。

優異考取

海巡特考 三等海巡行政 朱○慶

超級函授可隨我需求上課或暫停，且不須花費金錢、時間在通勤上，而每個月又有其他補習班沒有的申論批改，使我了解自身程度到哪，另外裡面幾個講師也在網上大受好評。而最後結果告訴我，我沒有選錯！我相當佩服刑法老師的功力，可以讓一個法律門外漢，變到寫出擬答中的各個重點和內行人懂的法律寫題公式。

- (B) 21. 依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規定，在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從事海洋科學研究，下列何者正確？
- (A)應經中華民國政府許可，並應接受其管制，許可辦法由海洋委員會定之
 - (B)中華民國政府於必要時得撤銷許可或暫停或停止該海洋科學研究活動
 - (C)海巡艇發現未經許可從事海洋科學研究行為，命令停止調查行為，並射擊火箭彈阻止繼續海洋調查
 - (D)未經許可，在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從事海洋科學研究者，處新臺幣 100 萬元以上 20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沒入相關探測儀器及資料
- (B) 22. 有關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及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相關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外國船舶通過我國領海，依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第 7 條規定停船或下錨後，應即通知當地航政主管機關
 - (B)外國船舶在我國領海內，利用拖錨行為致使我國海纜斷損，影響國際交換機房功能正常運作者，依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與電信管理法，可處有期徒刑及罰金
 - (C)我國之大陸礁層為其領海以外，依其陸地領土自然延伸至大陸邊外緣之海底區域，在「臺灣東部海域」、「東海海域」的大陸礁層自然延伸範圍超過自領海基線起算 200 浬，部分與鄰國所主張之大陸礁層重疊
 - (D)對於在我國專屬經濟海域利用海水、海流、風力生產能源或其他相關活動者，應即查明是否經經濟部或海洋委員會許可，若未經許可，處新臺幣 20 萬元以上 10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沒入相關設備
- (D) 23.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規定，從事海洋棄置者，應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取得許可，下列何者正確？
- (A)中央主管機關依物質棄置於海洋對海洋生態之影響，公告為甲類、乙類或丙類
 - (B)實施海洋棄置作業，應於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海洋棄置作業區域為之，應製作執行海洋棄置作業紀錄，不定期將紀錄向中央主管機關申報及接受查核
 - (C)從事海洋棄置作業致嚴重污染海洋，運用海洋污染防治基金採取應變措施以防止、排除或減輕污染，並即通知主管機關及執行機關
 - (D)從事海洋棄置作業致嚴重污染，主管機關得命污染行為人採取必要應變措施，必要時，主管機關並得逕行採取應變措施、清除及處理；其因應變措施、清除及處理所生費用，由污染行為人負擔
- (A) 24.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規定，為處理發生類別及不同事故等級之海洋污染事件，下列何者正確？
- (A)非因海難事件導致海洋污染發生，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配合海洋委員會開設污染緊急應變中心，統籌海上污染處理相關事宜
 - (B)因海難事件導致海洋污染發生，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配合交通部開設污染災害應變中心，統籌海上污染處理相關事宜
 - (C)為處理一般海洋污染事件，中央主管機關得設重大海洋污染事件處理專案小組
 - (D)處理重大海洋污染事件，行政院得設海洋污染事件處理工作小組
- (B) 25. 有關海洋污染防治法與「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相關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海洋污染防治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5 款所稱之「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需特別加以保護之區域」，包含海洋庇護區

- (B)海洋污染防治法第8條第3項所稱毒品、藥品，指氰化物、氰酸鉀、酚類、有機錫類或其他散布於海域，足致水生物昏迷、死亡、降低生產力或喪失成長繁殖能力之含毒物質
- (C)依據「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污染的分級可依化學貨櫃數目來分類，諸如「第一級：1只化學貨櫃所造成之污染或有污染之虞」、「第三級：超過7只化學貨櫃或散裝船舶所造成之污染或有污染之虞」
- (D)當發生海洋污染，各應變機關先採取污染物質危害辨識、應變優先順序界定，研判無複合性災害發生後，採取抽除殘油、佈置防止油污擴散資材、堵漏等緊急應變措施，執行污染清除或防止污染範圍擴大等工作



志光公職 成就幸福

專業名師授課 輕鬆教會上榜

憲法
行政法



子雲
劉逸中老師

教導鋪陳整體架構，建立整體課程概念，課堂整理補充相關筆記，完整建構上榜實力。

法學緒論



郭羿
郭晉宏老師

教學輕鬆有趣富記憶點；實務經驗豐富，教授法律思考邏輯解題，遇到題目都能迎刃而解。

犯罪偵查
海巡勤務
海巡法規



宮井鳴
陳志銘老師

架構式教學，初學者也能快速理解，補充相關知識、不同學說理論、實務函釋，學習充分掌握考試重點。

刑法



駱羿
陳立凱老師

上課輕鬆有趣擅長以樹狀體系圖、表格、圖型彙整科目體系架構，將重點化簡為繁，無刑法基礎也很適合。

刑訴



墨笛
黃旭助老師

強調法條重要性，逐條詳細解說，培養解題技巧；隨時補充最新法規跟相關時事資料，讓你信心十足上考場。